

松北区对青山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，切实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与发布工作，汇总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，现公布松北区对青山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，可以通过松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。如对本年报有疑问，请与松北区对青山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哈尔滨市松北区对青山镇西民主街，联系电话：0451—5887443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对青山镇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定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切实保障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转变政府职能、规范权力运行、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起来，有力促进了全镇经济、社会健康平稳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 20 条、第 21 条规定，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公示我镇的各类政府信息。

除有特别要求，有公开范围的各类文件外，对于村社“两委”换届、干部考核、社会保障等通过公示栏、微信群等形式进行公开，确保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年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为加强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我镇按照政府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专门人员抓落实”的总体要求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并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进行调整，成立了由镇长、镇党委副书记和包村领导组成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包村（社区）领导负责13个行政村（社区）信息公开工作，各包村（社区）干部协助，由党政办具体落实，确定专人具体负责，组织协调、督促指导、检查考核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。由镇纪委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镇未开设政府网站，未发行政府公报。为方便办事群众和群众监督，我镇运用政务公示栏、宣传栏、宣传车、各村（社）群众党员会议和微信群、QQ群等多种方式进行政府政务信息公开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1. 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督查力度。组织专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。2. 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

度。按照“谁提供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审核后公开。3. 实行信息公开考核制度。按照分级负责、加强协作、促进工作的原则，从组织领导、公开内容、公开重点、公开形式、公开制度、公开效果等方面进行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七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。

一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公开内容不具体，重点不突出，政务公开事项还需认真梳理公布；二是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展，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创新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努力建设面向公众、方便获取、形式多样的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信息系统，扩展公开渠道。二是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三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让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议，并根据评议结果完善制度、改进工作。四是强化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，提高知晓率，增强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和监督的意识，努力营造推进政务公开、加强软环境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信息处理费等其他情况。